

咸宁日报

XIANNING DAILY

中共咸宁市委机关报
www.xnnews.com.cn
2019年9月18日
己亥年八月二十



国内统一刊号:CN42-0039
代号:37-25
星期三
第12207期(今日8版)

国家主席习近平签署主席令

授予42人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

新华社北京9月17日电 国家主席习近平17日签署主席令,根据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17日下午表决通过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授予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的决定,授予42人国家勋章、国家荣誉称号。

根据主席令,授予于敏、申纪兰(女)、孙家栋、李延年、张富清、袁隆平、黄旭华、屠呦呦(女)“共和国勋章”。

授予劳尔·卡斯特罗·鲁斯(古巴)、玛哈扎克里·诗琳通(女,泰

国)、萨利姆·艾哈迈德·萨利姆(坦桑尼亚)、加林娜·维尼阿米诺娃(俄罗斯)、让-皮埃尔·拉法兰(法国)、伊莎白·柯鲁克(女,加拿大)“友谊勋章”。

授予叶培建、吴文俊、南仁东(苗族)、顾方舟、程开甲“人民科学家”国家荣誉称号;授予于漪(女)、卫兴华、高铭喧“人民教育家”国家荣誉称号;授予王蒙、秦怡(女)、郭兰英(女)“人民艺术家”国家荣誉称号;授予艾热提·马木提(维吾尔族)、申亮亮、麦贤得、

张超“人民英雄”国家荣誉称号;授予王文教、王有德(回族)、王启民、王继才、布茹玛汗·毛勒朵(女,柯尔克孜族)、朱彦夫、李保国、都贵玛(女,蒙古族)、高德荣(独龙族)“人民楷模”国家荣誉称号;授予热地(藏族)“民族团结杰出贡献者”国家荣誉称号;授予董建华“‘一国两制’杰出贡献者”国家荣誉称号;授予李道豫“外交工作杰出贡献者”国家荣誉称号;授予樊锦诗(女)“文物保护杰出贡献者”国家荣誉称号。

警力投放一线 警民共建共治

赤壁“枫桥式派出所”守护一方平安

本报讯 记者黄柱、特约记者童金健、通讯员兰燕报道:“自从村里有了治安巡逻队,再也没有发生过电动车电池被偷的现象了。”9日,家住赤壁市车埠镇斗门村的龚女士,谈起村里的治安情况,非常满意。

龚女士所说的治安巡逻队,是由车埠镇派出所牵头组建的平安协会巡逻队。每天夜里,巡逻队穿梭在大街小巷,守护一方平安。

“牢记初心使命,心系群众危难——车埠派出所为民解困的12小时!”就在前不久,一条信息刷屏了赤壁人的朋友圈。

原来,在7月23日深夜23时许,车埠派出所接到报警求助电话,该镇芙蓉村村民祝某报警称:其有健忘症的73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新时代新作为新篇章

岁母亲田某,从家中外出未归已达3小时,请求派出所帮助搜寻救援。

接到报警后,车埠派出所立即启动应急处置预案,召集专职巡逻队共20人赶赴事发地点。同时发动芙蓉村党员干部及村民,以田某家为中心向周边的山林、水塘、路口展开搜索。因天气炎热,加之夜晚视线受限,给搜救工作带来很大难度,多名队员被荆棘划伤。

直至7月24日上午10时许,队员在距离失踪地约10公里的余家桥乡路

边找到了田某。

据车埠镇派出所所长周新明介绍,派出所现有16名警员(含警务辅助人员),而车埠镇辖区面积168平方公里,有15个村、1个社区、1个渔业队,常住人口5.3万人,社会治安的压力很大。

近年来,车埠派出所认真学习借鉴“枫桥经验”,全力构建“多元化化解矛盾,全时空守护平安,零距离服务群众”的工作格局,努力实现“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基层治理工作

目标。

在具体实施中,由派出所牵头,联合民间力量,组成一支守护地方平安的巡逻队。如今,巡逻队包含16位民(辅)警,自愿参加的群众则超过100人。

与此同时,该所最大限度将警力投放到基层一线,让民警变村警。也就是安排16位民(辅)警担任15个村1个社区的支部副书记或法律顾问,定期同村干部、村民代表一起座谈,及时了解村民动态,及时化解矛盾纠纷。

2018年,车埠镇一跃成为赤壁市综合治理先进乡镇;2019年,荣获全省矛盾纠纷联调联排工作示范乡镇。

据悉,赤壁将在全市推广车埠派出所“枫桥式”创建经验做法,全面构建派出所警务勤务新模式。

咸宁推动高质量发展十问 ⑥



公园城市,怎样引领新生活?

绿山,绿水,绿树……任何一个季节走进咸宁,映入眼帘的全是醉人的绿。

于是,众多游客惊叹:不到咸宁就不知道湖北有多美!

公园即城市,城市即公园。作为全省首个启动公园城市建设的城市,咸宁坚持“依山、拥湖、面江、同城”的城市发展路径,加快推进公园城市建设,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构筑山水林田湖城生命共同体,形成人、城、境、业高度和谐统一的大美城市形态及其城市发展新模式。

如今的咸宁,已然成为长江南岸一颗璀璨的绿色明珠,成为人们梦寐以求的诗意栖居城市。

构建城市发展新格局

精致的座椅、舒适的路面、优美的绿化……9月10日,中商小游园吸引不少家长带着孩子前来游玩。

中商小游园位于市区温泉中心花坛东侧、中商百货购物广场旁,原是一处闲置的商业用地。“今年,我们把游园建在百姓家门口为目标,规划建设街头游园6个,中商小游园就是其中之一。”市园林部门工程科负责人宋志强介绍,通过进一步优化游园布局结构,提升了绿色服务半径。

新理念构建城市发展新格局、新模式。

2018年8月,市委五届四次全会提出,突出“小、精、灵”的城市特质,建优建美长江流域公园城市。

“公园城市”并非单独追求绿、实现美。同济大学副校长吴志强院士曾对公园城市作出解释:“公”代表公共,强调公共交往功能;“园”代表生态,强调生态系统;“城”代表生活,强调人居与生活;“市”代表生产,强调产业经济活动。简言之,为“一公三生”,以生态文明引领城市发展,以人民为中心,构筑山水林田湖城生命共同体,形成人、城、境、业高度和谐统一的大美城市形态的城市发展新模式。

围绕打造长江流域公园城市的目标,全市上下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加强沟通、主动配合,全力以赴,共同推动公园城市建设,确保一年一小变,三年大变样,五年实现根本性变化。相关部门迅速启动了“公园城市规划策略研究”,多次召开相关研讨会,发布了“咸宁市公园城市规划建设的理论思考”,并拟制定“公园城市建设标准”。

咸宁先后荣获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中国魅力城市、全国最适宜人居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国家森林城市等多项国字号桂冠。中国社科院发布的《中国城市竞争力蓝皮书》披露,咸宁生态竞争力排名全国第8位。

(下转第六版)

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市人大常委会及机关主题教育动员会要求主动作为求实效

本报讯 记者宋文虎报道:16日,市人大常委会及机关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汉桥,副主任李逸章、程学娟、肖彬、万春桥、王槐生,秘书长李旭东出席会议。

王汉桥指出,要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认识主题教育的重大意义,以高度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投身主题教育中;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主题教育的要求,始终保持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积极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要准确把握目标要求,推进主题教育有

序开展;突出理论武装,认真抓好学习教育;突出调查研究,密切与群众联系;突出问题检视,广泛听取意见建议;突出问题导向,扎实抓好整改落实;突出实干担当,主动干事主动作为。

王汉桥强调,要把开展主题教育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加强组织领导,将主题教育与人大各项工作以及机关自身建设紧密结合,切实把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强大动力,不断增强人大工作整体实效,为咸宁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市政协机关主题教育动员会要求真抓实干担使命

本报讯 记者宋文虎、通讯员姜以钢报道:17日,市政协机关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动员会。市政协主席曾国平,政协副主席朱晋、冯春,秘书长游强出席会议。

曾国平指出,市政协党组、机关党组及全体党员干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开展主题教育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在守初心、担使命,在真作为中担使命。要深刻认识开展主题教育的重大意义,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准确把握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确保主题教育取得实

效,为咸宁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智慧和力量。

曾国平强调,要把学习教育贯穿始终,开展好革命传统教育、先进典型教育和警示教育,增强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感染力;要把调查研究贯穿始终,真正把调研过程变成领悟党的创新理论、密切联系群众、推动工作落实的过程;要把检视问题贯穿始终,把问题找实、把根源挖深,在找差距中补短板;要把整改落实贯穿始终,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松劲、解决不彻底不放手、群众不认可不罢休,在抓落实中见成效。

市直机关迅速掀起主题教育热潮

本报讯 记者钟和报道:连日来,市直机关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迅速掀起“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热潮。

市委办公室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部署会,强调要深刻认识开展主题教育的重大意义,以理论自觉引领行动自觉,以行动自觉深化思想自觉,用扎实的工作成效树立起新时代党办“三服务”工作新标杆,用守初心和担使命凝聚起推动咸宁高质量发展的磅礴力量;要结合工作实际,切实强化“打先锋、站排头”的责任担当,精准落实重点举措,高标准高质量开展好主题教育,确保主题教育有特色、见成效。

市直机关工委提出,要切实提

高政治站位,增强开展主题教育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要准确把握目标要求,紧密结合工委工作实际推动主题教育,着力推进党务干部思想理论水平大提升,机关党建工作质量大提高,机关工作作风大转变、机关工作效能大优化。要全面加强组织领导,一手抓好工委自身教育,一手协助推进机关党组织的教育工作,做到明确工作责任、坚持以上率下、抓好统筹结合、务求工作实效。

市教育局动员系统内各级党组织提高政治站位,确保主题教育取得成效。该局表示,要扎实开展好主题教育,努力使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到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作表率的目的,推进咸宁教育高质量发展。

咸宁日报传媒集团提出,要以主题教育提升新闻“四力”,《咸宁日报》突出指导性,在主题宣传上形成强势,提高报纸的公信力;《香城都市报》突出可读性,在民生新闻上做出优势,提高报纸的吸引力;咸宁网突出时效性,在新闻发布上形成气势,提高网站的影响力;“两微一端”突出服务性,在新闻传播上形成声势,提高新媒体的传播力。要深化媒体融合,创新机制体制,加强纸媒和网络媒体的互动联动,形成新媒体宣传有网、传统媒体开拓进取、集团全媒体共同发力的立体传播新格局。

市应急管理局提出,将牢牢把主题教育总要求,着力在结合和转化上下功夫,把开展主题教育与贯彻习

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方面的重要论述结合起来,始终聚焦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这个首要任务,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应急能力体系、应急管理法规制度体系。

市供销社提出,要把主题教育与供销社系统各项工作结合起来。当前距离2020年基本实现供销社综合改革的目标仅余一年时间,时间紧、任务重,困难和挑战多。市直供销社干部职工务必围绕新时代赋予供销社的职责使命,立足供销社职能,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不断发展壮大供销社实力,不断提升供销社服务“三农”能力,把主题教育的效能体现在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成果上。

来一次坚决全面彻底的问题大整改

——四论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本报特约评论员

搞好整改落实,是确保主题教育取得实效的关键所在,也是主题教育赢得群众满意的必然要求。

先说不练假把式,整改落实见真功。开展这次主题教育,我们从一开始就要改起来,把“改”字贯穿始终,立查立改、即知即改,真改实改、持续整改,确保主题教育落地落实、富有成效,以实实在在的整改赢得群众、赢得人心。

开展问题大整改,必须上下联动开展专项整治。我们要把开展专项整治作为这次主题教育的一个重要抓手,

聚焦中央部署和省明确的专项整治任务,结合我市实际,采取项目化方式,对我市村(社区)活动场所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突出问题进行集中整治,专班专人推进落实,确保清仓见底。专项整治情况要以适当方式向党员干部群众进行通报,对专项整治中发现的违纪违法问题,要严肃查处。

开展问题大整改,必须不折不扣解决突出问题。主题教育要让群众“叫好”,必须向问题“叫板”。要结合

开展专项整治工作和民生领域突出问题大排查、大清理、大整改活动,从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中,分别明确几个最突出、在主题教育期间能够解决的问题,全力解决好群众反映强烈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以及巡视巡察、脱贫攻坚专项巡视、环保督察、扫黑除恶督导反馈的问题,让老百姓在满满的获得感中为主题教育点赞、“打call”。

开展问题大整改,必须坚持精准施策注重实效。对梳理的问题清单,要区分情况、精准施策,属于政策制定

方面的问题要抓紧完善政策,属于执行层面“中梗阻”的问题要集中力量打通关节,属于基层具体落实上的问题要逐级强化责任抓好落实。整改落实要防止虎头蛇尾、久拖不决,防止搞纸上整改、虚假整改,防止以简单问责基层干部代替整改责任落实,防止以整改为名,层层填表报数,让基层干部成为“表哥”“表姐”,增加基层负担。主题教育结束前,县级以上领导班子要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党支部要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确保开出高质量和新气象。

“一个行动胜过一打纲领”。全市广大党员干部必须坚定改的决心、拿出改的诚意、谋求改的成效,全力以赴搞好整改落实工作,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松劲、整改不到位不放手、群众不认可不收兵,以整改落实成果检验主题教育实效! (执笔:尹峰)

咸宁市人民政府关于防空警报试鸣的通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和《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的有关规定,为检验我市人民防空警报设施的性能,增强市民的国防观念和防空意识,使广大市民进一步熟悉防空警报信号,咸宁市人民政府定于2019年9月18日上午10时整进行全市防空警报试鸣。为了确保正常的工作和生活秩序,现将今年警报试鸣的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试鸣时间:2019年9月18日上午10:00至10:20。

二、试鸣范围:温泉、咸安、赤壁、嘉鱼、通城、崇阳、通山七城区。

三、信号种类:分为预先警报、空袭警报、解除警报三种,各种警报信号鸣放间隔为5分钟。其信号识别:

预先警报:鸣36秒,停24秒,反复3遍,时间为3分钟;

空袭警报:鸣6秒,停6秒,反复15遍,时间为3分钟;

解除警报:连续鸣放3分钟。

防空警报试鸣期间,请各部门、单位和广大市民,过往人员积极配合,保持正常的工作和生活秩序。

咸宁市人民政府
2019年9月16日

第十届中国统计开放日 统计法律法规知识问答

6. 统计调查对象违反《统计法》有关规定,应当承担哪些法律责任?

答:作为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如下行为之一的:(一)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的;(二)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三)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调查询问的;(四)拒绝、阻碍统计调查、统计检查的;(五)转移、隐匿、篡改、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的。

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予以通报;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前款所列行为之一的,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并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个体工商户有第一款所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